

利辛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工程监理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名称	利辛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工程监理项目	项目编号	BZLX2022GC11101
招标人	利辛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安徽省亳州市利辛县孙集镇栗寨孜村
招标联系人	苏小辉	联系方式	19826596302
招标代理机构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10/19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周宏彬	联系方式	17775059772
开标时间	2022/10/18 10:00:00	开标地点	利辛县开标一室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公示开始时间	2022-10-19 14:30:00	公示结束时间	2022-10-24 17:30:00
评定分离项目	否，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结果先后排序		
评标情况	该项目共有9家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经评审，3家投标人投标文件被否决，江苏苏安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否决投标情况	该项目共有9家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经评审，3家投标人投标文件被否决。		

第一中标候选人信息

中标候选人	江苏苏安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资格能力响应（评审）内容	1.企业资质：电力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2.项目总监工程师：翟志君；证书名称：（1）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2）具备高级职称。 3.企业类似业绩：（1）合肥市龙泉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PPP项目；（2）苏州市吴江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扩容建设项目；（3）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4）广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5）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投标扩容项目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工程。（6）杭州九峰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马鞍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投标报价	1560000.000（元/%）
项目负责人	姓名：翟志君；证书名称：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编号：62002308；
工期（服务期）	488日历天
质量标准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第二中标候选人信息

中标候选人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资格能力响应（评审）内容	1.企业资质：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项目总监工程师：王荣谦；证书名称：（1）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2）具备高级职称。 3.企业类似业绩：（1）禹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济南市第二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焚烧发电厂）扩建项目；（3）南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4）阳信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5）邹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6）莱阳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禹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投标报价	1555158.000（元/%）
项目负责人	姓名：王荣谦；证书名称：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编号：37017854；
工期（服务期）	488日历天
质量标准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第三中标候选人信息

中标候选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投标资格能力响应（评审）内容	1.企业资质：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项目总监工程师：唐宁红；证书名称：（1）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2）具备高级职称。 3.企业类似业绩：（1）惠州市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大连金州新区生活垃圾发电项目；（3）东莞市横沥环保热电厂一期项目技改再增容工程；（4）茂名电白绿能环保发电项目；（5）开平固废处理中心一期一阶段PPP项目。 4.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惠州市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投标报价	1581598.000（元/%）
项目负责人	姓名：唐宁红；证书名称：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编号：44000637；
工期（服务期）	488日历天
质量标准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p>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应在公示期内采用书面形式，现场或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bozhou.gov.cn:9898/BZHY/），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内（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并递交异议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p> <p>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异议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异议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异议事项和与异议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异议的日期； (7) 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单位共同提出，或按照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p>(8) 异议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为其他组织或个人的，异议材料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p>
提起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p>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采用书面形式，现场或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bozhou.gov.cn:9898/BZHY/），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内（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向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并递交投诉书及相关证明材料。</p> <p>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诉人的名称、住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2) 被投诉人的名称、住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3) 投诉事项基本事实； (4) 相关请求及主张； (5) 有效线索和必要证明材料；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p>投诉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或个人投诉的，投诉书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p> <p>投诉书范本详见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下载。</p> <p>联系人及联系方式：</p> <p>监管部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张金峰 联系电话：0558-5991052 递交地址：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509室市公管局办公室</p>
招标人（代理机构）审核意见	<p>利辛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已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同意发布。</p> <p>招标代理机构（电子印章）：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10/19</p>